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 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通 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亲自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杨东坡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 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5年第三 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 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 监事会同意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6.347 元/份调整为 16.167 元/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于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因此公司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对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部分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本次注销符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注销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 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行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本次可行权激励对象办理有关行权的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